**「用你的眼，分享我們的回憶」**

**2019夏季學院微影像徵件活動**

**壹、【活動主旨】**為了讓夏季學院的參與者有個屬於自己的暑期學習經驗，特別舉辦本活動。希望參加者能夠透過整個夏季學院的經驗與感受，創造出屬於自己風格的影音紀錄。讓自己留下難忘的學習生涯，並讓此經驗分享給更多人看到活動多元的一面。

（你是否為攝影的愛好者卻苦無表現機會？課程的進行活動等各面向都有很多故事呢？又是否文字的表達無法產生「笑」果呢？是否羨慕廣告的精簡卻能夠傳達完整的意思呢？無論您有何想法，也不管你是老師、學生還是TA。大家一起丟掉包袱，放膽嘗試吧！還有高額獎金等著您喔～）

**貳、【主辦單位】**全國夏季學院 （以下簡稱主辦單位）。

**參、【拍攝主題】**參與者經由創意以夏季學院為主軸，從課程學習、討論過程、校外參訪、演講分享、實做體驗等所有與夏季學院之相關經驗。讓我們用有別於文字之表現方式，透過影音感受之分享模式，呈現跨越時間、空間之交流經驗，紀錄此難忘的旅程。

**肆、【徵求對象】**參與全國夏季學院課程之教師、修課學生、教學助理。

**伍、【活動說明】**

**（一）收件期間：即日起至2019年9月12日（星期四） 17：00前**止，將**報名資料**及**影片檔案（MP4格式）連結**寄至：[n2summerntu@gmail.com](mailto:n2summerntu@gmail.com)，拍攝內容須符合本活動主題。

**（二）獎勵項目：**取最佳前三名，另取佳作數名。得獎作品並且同時在夏季學院相關平台進行輪播分享（得獎獎項與名額，主辦單位得視報名情況調整之，獎項得從缺。）。獎項如下：

第一名：5,000 元獎學金 / 每人

第二名：3,000 元獎學金 / 每人

第三名：2,000 元獎學金 / 每人

佳 作：1,000 元獎

**（三）評選作業**：分初審及決審二階段，將延請校內與校外公正人士擔任評審。

**（四）審查結果公告日期：2019/10/31**  公告結果。

**陸、【相關規範】**

一、每人限投稿一件，投稿者須具原創性，創作內容需自行構想與編製為主，不得運用非經授權之劇本、影音或其他侵權為內容，若取材經授權之劇本、影音內容，需附上原著作權單位(個人)授權證明文件。

二、作品不得有任何形式抄襲或侵權行為，若經他人檢舉時，主辦單位有權依情節輕重為任何處置（例如：要求當事人提出說明、停止審查、取消資格、追回獎金、獎狀等必要行為）。且當事人須自行負責所有法律責任，主辦單位並不負保證影片著作權或其他之責任。

四、拍攝影片格式：

1.15秒至1分30秒的影片（影片請用MP4格式繳交，解析度至少需1920x1080[1080p]）。

 2.主題風格與形式不拘。以自我表現與分享、紀錄夏季學院為主。

3.拍攝作品需能在手機及平板電腦等行動裝置觀看。

**柒、【其他規定】**

一、拍攝作品之著作權屬於主辦單位與創作者共享，報名時需繳交著作授權同意書，作品逕存主辦單位典藏，主辦單位擁有推廣、公布、印製、重製及公開展示播放、上網等之權利，不另支付酬勞或任何費用，惟不得作為商業營利用途（但創作者將個人創作作品上傳至個人帳號之 Facebook、YouTube、Instagram 免費瀏覽不在此限）。

二、不得有任何涉及惡意誹謗、人身攻擊或不雅等字眼或內容。

三、參與活動之作品如因為病毒、檔案損壞等因素，造成檔案無法瀏覽者，將予通知限期補繳，逾期或違反作品規格將不予受理。

四、請自留底稿或備份，參與評選之作品恕不退還。

五、其他未盡詳盡說明部分，主辦單位擁有最終解釋與決定權。

**2019全國夏季學院微影片報名表**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姓 名 |  |
| 學校與系級 |  |
| 學 號 |  |
| 所選修之夏季學院課程 |  |
| 電子郵件 |  |
| 連絡電話 |  |
| 影片名稱 |  |
| 一句話描述影片 |  |
| 參加聲明 | 是否完全明白影片比賽辦法內容並且願意遵循？  □ 是 □ 否 |
| 附註與其他說明  （包含完整敘述影片） |  |

**授權同意書**

1. 本人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，茲同意授權國立臺灣大學就本人於『2019全國夏季學院無限微影片報名表』獲獎之影片，得不限時間與地域將文章內容重製 (包含且不限於以電子形式儲存、紙本抄錄)、製作/編輯/後製、發行、公開口述/播送/傳輸、再授權及為研究、教育目的下之任何利用(包含且不限於校內外合作之相關實體或數位平台/載體/刊物)。
2. 本人聲明對授權內容擁有著作權及合法使用之權利，並得為此同意書之授權。
3. 本人保證授權內容並無侵害他人智慧財產權、隱私權及其他權利之情事。如有危害他人權益及觸犯法律之情事發生，本人願自負一切法律上責任，並提供國立臺灣大學一切必要之協助。

立授權書人： (簽名/蓋章)

身分證字號：

地 址：

年 月 日